

金普新区统计局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

填报单位:



序号	检查事项清单	法律	检查依据				检查主体 (含实施层级)	检查方式	备注
			行政法规	地方性法规	部委规章	政府规章			
1	对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时提供统计资料的处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五号)第四十一条第一款					大连金普新区统计局(大连市金州区统计局)	现场检查	
2	对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的处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五号)第四十一条第二款					大连金普新区统计局(大连市金州区统计局)	现场检查	
3	对拒绝答复或者不如实答复统计检查查询书的处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五号)第四十一条第三款					大连金普新区统计局(大连市金州区统计局)	现场检查	
4	对拒绝、阻碍统计调查、统计检查的处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五号)第四十一条第四款					大连金普新区统计局(大连市金州区统计局)	现场检查	
5	对转移、隐匿、篡改、毁弃或者拒绝提供原始记录和凭证、统计台账、统计调查表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的处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五号)第四十一条第五款					大连金普新区统计局(大连市金州区统计局)	现场检查	
6	对迟报统计资料的处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五号)第四十二条					大连金普新区统计局(大连市金州区统计局)	现场检查	
7	对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原始记录、统计台账的处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五号)第四十二条					大连金普新区统计局(大连市金州区统计局)	现场检查	

填表人及联系方式:

